



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宁法 周宇 朱丽 华萱 景轩



借条上借款人写了小名,这钱差点打水漂

时间:11月10日 地点:宁海法院



借条上写的是小名,这3万元债还能顺利要回来么?郑某最近被这个问题困扰,茶饭不思,只恨自己当时没多长个心眼。

于某,30余岁,宁海人,一直在外地做生意,在当地有一些关系很不错的朋友。关系近了,称呼自然也亲昵了,大家都直呼他小名“小龙”。久而久之“小龙”就成了他的专属称谓,反而本名没什么人知道。

郑某也是于某的朋友之一,因为同在外地做生意,惺惺相惜,两人相处得不错。

一年前,于某因为急需资金周转,便向郑某借了3万元钱,还主动出具了借条。郑某想着,两人好歹这么多年的朋友,借的数额也不大,这借条也没细看,便爽快地答应了。

然而,令他万万没想到的是,于某借条上“借款

人”后面写的是他的小名“于小龙”,而且也没有写上身份证号或电话号码等能证明他身份的信息。

双方约定的还款期限很快就到,郑某向于某催了好几次都不见下文,更令他寒心的是,于某开始不承认自己借了这笔款项,最后干脆玩起了“消失”。

郑某通过多方打听才得知,于某几个月前就回宁海老家了。向律师咨询后,他才知道,写了小名的借条有可能导致他那3万元打水漂。这下他可急坏了,抱着试试看的想法向法院提起了诉讼。

面对官司,于某一直支支吾吾地回避借钱的事,反而打听起了借条上的落款情况。承办法官向他详细介绍了相关法律及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经过一番思想斗争后,于某终于松口,承认这笔借款属实,并承诺会履行还款义务。

给牛“劝架”丢了命,谁之过?

时间:11月10日 地点:开化法院

汪某的家人怎么也没想到,去年9月24日下午,汪某像平时一样出去放个牛,竟然就会丢了性命,而罪魁祸首是一头公牛。

当天,汪某将自家的母牛与小牛牵出门放养。到了下午,不知道从哪里跑来一头公牛和一头小牛,和他的牛打了起来!汪某赶紧上前“劝架”,在这过程中,他被公牛冲撞踩踏受伤。

负伤的汪某打电话找来朋友,朋友急急忙忙把他往家里背,因伤势严重,他又被亲朋送往医院救治。但最终,汪某因伤势过重,抢救无效不幸身亡。

此后,乡、村干部多次上门调解,但汪某家与公牛主人姜某家始终无法在理赔数额上达成一致。汪某妻子随后将姜某一家告上了开化法院马金法庭,索赔33.9万余元。

法庭上,姜某提供了一段视频,视频中,汪某砍

伤了他家公牛的腿部。姜某认为,汪某之所以会受伤严重,自身也有过错。

汪某一家则认为,事故的发生完全是因为姜某一家对牛照看不足造成的,应该负起赔偿责任。

到底事发时真实情况如何?为了掌握案子的细节,承办法官到事发地查看,并向各方当事人做调解笔录。

法庭认定的案件基本事实是:当天下午,姜某将他饲养的一头公牛和一头小牛放养在田中,并用木桩栓在田中后自行离开。没想到,两头牛力气很大,挣脱并拉断绳子,一口气跑出很远,正好与汪某放养的母牛和小牛相遇,还“打”了起来。汪某在处置过程中被冲撞踩踏致伤,最终因伤情过重死亡。

法庭认为,由于事发现场无目击证人,而且踩死汪某的公牛已卖往外地,结合庭审举证质证的情况和牛的习性等常识,汪某当时应当意识到自己的行



为有一定危险性,但未能引起注意,对自身损害发生存在重大过失。姜某作为饲养人,没有尽到妥善看管牛的义务,在没有将牛拴牢确保安全的前提下,自行离开,应当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。据此,法庭判决被告承担原告各项经济损失21.4万余元。

他费尽心思把别人手机变“板砖”

时间:11月9日 地点:平阳法院

打开丢失模式,锁死已丢失的手机,防止被他人使用并最终追回手机,iPhone手机这一贴心功能,却被有心之人利用,变成了强制锁屏后索要“解锁费”的工具。

谢某出生于1997年,初中毕业后就没有继续学业了,平日里靠倒卖QQ靓号赚点钱。去年,他在登录别人QQ时,发现邮箱中有封来自苹果公司的邮件,邮件提示,“您的Apple ID被用于在Windows PC上登录 iCloud”,同时还提醒用户如非本人建议更改密码。

看到这封邮件,谢某突然“灵光一现”,想起自己曾在论坛上浏览过一则帖子,用户可通过“寻找我的iPhone功能”对手机进行定位、锁定以及抹除数据。

好奇之下,谢某尝试着修改他人的Apple ID密码,几次后居然成功了。这让谢某动了歪心思。他

利用修改后的Apple ID密码,登录他人的iCloud系统,并点击“查找我的iPhone”,利用“丢失”和“抹除”两个模式将他人手机锁屏。

如此一来,这些用户手里的iPhone手机就变成了“板砖”,只留下屏幕上显示的“手机解锁,请联系QQ号XXXXXX”等信息。谢某则借此向机主索要解锁费”,每次在100元至2500元不等。

为了能牟取更多利益,谢某不仅向他人购买QQ账号及密码,甚至自己研究制作冒充苹果官网的“钓鱼网站”,向大量不特定的QQ邮箱发送邮件,窃取他人密码。

此后,谢某一发不可收拾,2015年5月至9月,共有超420名机主向谢某支付“解锁费”共计10万余元。

后来,平阳警方在接到一位用户的报案后,根据对方提供的线索及谢某登录的QQ信息,很快将谢某抓获归案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谢某违反国家规定,对“苹果”信息系统中存储、处理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了删除、修改,后果特别严重,构成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罪,判处谢某有期徒刑4年。



鸡鸭鹅兔集体失踪,“黑手”是个很奇特的团伙

时间:11月10日 地点:景宁法院

小何家住景宁景南乡程田村,在当地,几乎家家户户都养着兔子、鸡、鸭、鹅等。今年5月初的一天,小何一早起来准备去喂食,还没走近就觉得不对劲,因为太安静了,果然,36只兔子、5只鸡和5只鸭全都无翼而飞。

5月中旬,同样住在景南乡的陈某起床后发现,自家鸡圈的门锁被撬开,里面的1只大公鸡、2只兔子、10只鸭也集体失踪了。

接二连三出现鸡鸭鹅兔丢失的情况,村民们议论纷纷。大家仔细回忆,发现家禽家畜消失之前,都有外地牌照的汽车经过,嫌疑很大。

5月18日凌晨,民警在东坑镇设卡检查。凌晨4点多,一辆温州牌照的面包车被拦截,车子后备厢里传来阵阵鸭叫声。打开一看,民警发现24只鸡、26只鸭以及1只鹅,车上还有手电筒、口罩、螺丝刀、尼

龙袋等工具。

民警讯问后,王某、程某和赵某老实交代,车上的家禽是他们在景宁沙湾镇仙姑村偷的,他们三人也是之前家禽家畜离奇失踪的元凶。

今年3月,王某要变卖手中的一辆二手面包车,赵某在中间人程某的介绍下,决定以5000元的价格买下王某的面包车。但是,在车辆过户的过程中,王某临时变卦,提出要再多出1000元,赵某不答应,提出取消交易,要求王某返还已经支付的5000元。

可是,王某早就已经把钱花完了,没钱还。王某与赵某商量,让赵某一起偷鸡偷鸭,将偷来的鸡鸭出售后得到的钱款归还给王某,赵某只要负责开车就可以了。于是,赵某便载着王某、程某一起,组成了一个奇特的团伙,从文成出发到景宁东坑、沙湾等地进



行盗窃。

法院认为王某、程某、赵某均构成盗窃罪,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至1年1个月不等的刑罚。